证券代码: 600089

证券简称:特变电工

公告编号: 临 2025-075

特变电工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股票于 2025 年 11 月 3 日、11 月 4 日、11 月 5 日连续 3 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20%以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征询第一大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 公司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5年11月3日、11月4日、11月5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以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 生产经营情况

经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市场环境、行业政策等内外部环境未发生 重大变化。

(二) 重大事项情况

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已于2025年9月26日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受理,目前相关工作处于正常推进中,公司将积极关注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除上述事项外,经公司自查,并书面征询公司第一大股东新疆特变电工集团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张新先生,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公司第一大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自查,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或者需要澄清、 回应的媒体报道或者市场传闻,亦未涉及热点概念的事项。

(四) 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核实,公司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公司也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

三、相关风险提示

- (一)公司股票于2025年11月3日、11月4日、11月5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以上,截至2025年11月5日,公司收盘价格为24.11元/股;市盈率(TTM)为22.89倍、市净率(LF)为1.77倍(数据来自wind)。根据2025年11月4日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数据,公司所处的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中上协行业分类)最新滚动市盈率和最新市净率分别为20.82倍和1.49倍。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 (二)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尚须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事项的进展情况,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三)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涉及的披露事项外,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